吉首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

实设通[2016] 18号

**关于转发《首届全省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展示系列活动的通知》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提高我校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和水平，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，按照湖南省教育厅《关于举办首届全省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展示系列活动的通知》（湘教通〔2016〕274号）通知要求，各相关学院要高度重视本次活动，将其作为推进本院教育信息化建设与应用、提升教师信息技术素养、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重要手段，希望各相关学院积极参加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展示系列活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活动主题**

深化应用 融合创新

**二、活动内容**

1.教育教学信息化作品征集活动（以下简称“作品征集活动”）；

2.信息化教学研讨暨创新（互动）课堂教学实践观摩活动（以下简称“研讨观摩活动”），将通过新技术论坛、现场上课和网络直播等形式，对本届征集的优秀作品，进行观摩研讨与展示交流。

**三、活动参与对象及范围**

1.参与对象：学校所有在职教师。

2.参与范围：高等教育所有学科。

**四、作品征集范围及相关要求**

1、作品征集范围:课件、精品开放课程、微课。

说明：参与“一师一优课、一课一名师”和“全省微课大赛”的作品不再参加本次征集活动。作品说明及要求见《首届全省教育教学信息化作品征集活动指南》（附件1）。

2、活动开展时间

作品征集活动时间截止9月10日。研讨观摩活动时间另行通知。

3、报送方式及要求

(1)参与教师进入湖南省基础教育资源网www.hnzyzx.com，点击“作品征集活动”专栏，跳转到作品报送平台报名注册后，等待系统短信提示回复，然后按照“作品要求”及“操作指南”上传作品。同时须提交作品到学院，学院汇总后统一上报学校。

（2）各学院要高度重视“作品征集活动”，统筹规划，精心组织，并安排专人负责，于7月8日前报送活动联系人表（附件2）至学校组委会。

（3）各学院要积极发动教师参与展示及研讨活动，督促参赛教师通过“湖南省基础教育资源网”上传作品的同时，将学院的参赛作品进行汇总，于9月10日前通过电子邮件(jsjnfzzx@163.com)或U盘统一报送学校活动组委会。报送内容含《学院作品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及具体参展作品内容。作品应分好组别、类别，文件名应包含《作品名称》、作者、作者单位。

学校统一汇总后于9月10日报送省厅。活动所有参赛作品将在“吉首大学数字教学公共平台”进行专题展示。

（4）本次活动校级、省级评审不收取评审费，其他具体内容见《首届全省教育教学信息化作品征集活动指南》（附件1）。

4、参与流程与作品提交流程

**五、组织领导**

按照省厅文件要求，学校设立“作品征集活动”组委会，组委会主任由黎奇升副校长担任，成员由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、教务处、信息网络中心等部门主要负责人组成。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负责具体实施，办公室设在教师技能发展中心，承担活动的日常工作。

**六、联系方式**

联 系 人：林磊 杨波 联系电话：0743-8529565

电子邮箱：jsjnfzzx@163.com（邮件主题注明“学院+作者+作品名称”）

联系地址：新校区综合楼10楼1001室

附件：

1.关于举办首届全省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展示系列活动的通知（湘教通〔2016〕274号）（含活动指南）

2.学院活动联系表

3.学院作品汇总表 

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

2016年7月1日